

不曾爱过

怎会懂得

那些优秀男子教会我们的事



张其姝著

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，看过许多次数的云，
喝过许多种类的酒，却只爱过一个正当最好年龄的人。



 中国出版集团

 现代出版社

不曾爱过

怎会懂得

那些优秀男子教会我们的事



中国出版集团



现代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不曾爱过，怎会懂得 / 张其姝著. — 北京 : 现代
出版社, 2016.10

ISBN 978-7-5143-5320-4

I. ①不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随笔 - 作品集 - 中国 -
当代 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09029号

著 者 张其姝

责任编辑 杨学庆
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
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
邮政编码 100011

电 话 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
网 址 www.1980xd.com

电子邮箱 xiandai@cnpitc.com.cn

印 刷 三河市金泰源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mm × 1230mm 1/32

印 张 8.25

版次印次 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143-5320-4

定 价 32.80元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

序言 何须浅碧轻红色

“我愿平东海，身沉心未改。此间忽有斯人可想，可想。”

有人把顾炎武和金农的诗糅合在了一起，这正好影射了所有男人的心事：醒掌天下权，醉卧美人膝。

每个男人都有功成名就的梦，也有温香软玉在怀的柔肠。

他不重钱财重侠气，五花马，千金裘，尽数挥霍如土；

他学富五车，满腹经纶，不闻窗外琐事，不理红尘俗世；

他是翩翩浊世佳公子，骑马倚斜桥，满楼红袖招；

他情深绵长，结发为夫妻，恩爱到头白；

.....

他们都是很好很好的人，也是再难遇见的人。

现实生活中，我们身边也不乏这样的优秀男子，一见倾心，再见倾情。

当微风吹动你的长发，天边挂着些许残霞，梦中的他笑容斯文，你开始期待自己是诗里的女主角。叫我如何不想他？

当有人在你耳边甜蜜言语，舌灿莲花，唱着传奇，念着山盟海誓，你心动不已。叫我如何不爱他？

当你去到西湖，见过青灯古佛，见过青山绿水，那个得不到

不曾爱过，怎会懂得

的人依然在你心里，你依然惦记着他。叫我如何忘了他？

那都是春闺梦里人，从梦里分花拂柳而来；

这都是你的心与情，从灵魂深处开枝发芽。

故事里的相守，都是注定，而现实中，我们隔着人山人海。你会在哪个路口遇到出类拔萃的他？而他，又怎么才能在人群中多看你一眼？

不管是玲珑剔透，还是天真无邪；不管是貌美如花，还是素面朝天；不管是贤淑体贴，还是娇憨任性；不管是高冷，还是亲和；不管是温柔，还是娇俏，做更好的自己，才能遇见最好的他。

不过，优秀的男子大家都爱，但什么样的他才算是良人？我们又需要怎么做，才能留住他的心？这一出民国往事，为我们给出最正确的答案。

远去的爱恨都如四月的蔷薇，鲜衣怒马。

故事的结尾却是九月的江水，水静流深。

他们的爱情独一无二，她们的人生亦不可复制，但那些女人的幸福、遗憾、骄傲或落寞，都如暗香，余味悠长，值得你我深思和琢磨。

目 录

第一章 李叔同：爱，就是慈悲 / 1

——他来了一下子，你误了一辈子

第二章 林语堂：锦瑟无端五十弦，一弦一柱思华年 / 11

——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

第三章 徐志摩：系我一生心，负你千行泪 / 20

——真实的生活，总免不了一地鸡毛

第四章 宋子文：不如怜取眼前人 / 32

——爱得早不如爱得巧

第五章 钱锺书：初会便已许平生 / 40

——最合适的婚姻，是门当户对两相知

第六章 胡适：至亲至疏夫妻 / 50

——男人的爱很短，情却可以很长

不曾爱过，怎会懂得

第七章 张学良：本是花间客，风流成薄幸 / 61

——别爱一个不回家的人

第八章 蔡锷：一片冰心在何处 / 73

——你只是看起来很幸福

第九章 张伯驹：不照离别，只照欢颜 / 82

——易求无价宝，难得知心人

第十章 袁克文：浮生长恨欢愉少 / 91

——要暖男，不要中央空调

第十一章 荀慧生：只留此生戏一场 / 101

——相遇靠缘分，相守靠真心

第十二章 梁启超：饮冰十年，难凉热血 / 109

——若无勇气，终将失去

第十三章 鲁迅：此恨不关风与月 / 117

——爱与不爱，都是伤害

目录

第十四章 朱自清：天与多情，不与长相守 / 129

——真心才能成就婚姻

第十五章 陈寅恪：已识乾坤大，犹怜草木青 / 139

——最浪漫的事，就是一起变老

第十六章 刘半农：且以深情共白头 / 147

——心住猛虎，细待蔷薇

第十七章 瞿秋白：深知身在情长在 / 156

——每一段情，都用真心

第十八章 老舍：从此无心爱良夜 / 165

——人若不同心，则无法同行

第十九章 巴金：唯不忘相思 / 175

——轰轰烈烈只一时，平平淡淡才是真

第二十章 卞之琳：恁时相见已留心 / 185

——爱到深处，才懂放下和成全

不曾爱过，怎会懂得

第二十一章 戴望舒：他生莫作有情痴 / 194

——路过错的人，才能和对的人相逢

第二十二章 邵洵美：万事只如风过耳 / 204

——学会洒脱，过自己想过的生活

第二十三章 顾维钧：曾是惊鸿照影来 / 216

——在对的时间出现，才是对的人

第二十四章 黎民伟：春花秋月皆我意 / 229

——明白自己要什么的人最幸福

第二十五章 傅斯年：无缘何生斯世，有情能累此生 / 237

——最深的爱，是追随

第二十六章 蔡元培：愿我如星君如月 / 246

——爱是供养，且爱且成长

第一章 李叔同：爱，就是慈悲

——他来了一下子，你误了一辈子



玥的男神走了，他选择了定居国外，这为玥长达9年的明恋画上了句号。

那天她喝醉了，我搀着她上车，她在我的肩膀上号啕大哭，无法自控。

多年前，他就是风华无双的模样，家世良好，学问不错，幽默体贴，容貌也生得俊朗。

他是哥哥留学时的好友，趁着假期来这个城市游玩。她那时只18岁，见着他，心如立春的湖水，风一吹，生了涟漪。他有一口纯正的美式英语，偶尔讲点俏皮话，像极了电影里的男主角，她很自然地迷恋上了。

她报考了他的母校；她申请了他所在城市的研究生；她追着他回了国……她甚至把自己的网名统统改为“云胡”。

既见君子，云胡不喜？

他当然知道她的痴心，但他明确拒绝：“我没办法给你保证什么，我也不想因为我们关系的改变，伤了我跟你哥哥的

友情。”

这9年间，他也谈过几次恋爱，均无结果。

这9年间，追求玥的人也很多，但她全部拒绝。不是他们不好，而是他太好。

她以为他们终究还是会在一起的，但他却走了。当然，她可以再一次追出去，但她累了。

“我的青春都给他了，我不想再把人生也给浪费了。”停顿片刻，她伤感地问我：“你说我还能遇到一个动心的人吗？”

“当然能，只要你放下对他的幻想。每个女人都渴望得到10克拉的钻戒，但全世界能拥有的又有几个？”我轻轻地拍了拍她的肩膀：“忘了他吧。他再好却不属于你。”

我们实在很难不爱上那样的男子，但守住他却又太难。他像流云飘荡，不可触碰，不可占有。譬如李叔同。

他那样耀眼，一如夏日的初光

提及弘一法师，也许会有人感到陌生，但李叔同这个名字和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”的乐音却是每个人都熟知的。

李叔同幼名李成蹊，出生于天津一个富商家庭，人称“桐达李家”，他的父亲李筱楼乐善好施，有“李善人”的美誉。晚年李筱楼好佛，家中常常有僧人来诵经拜忏，李叔同觉得新奇而有趣，和侄儿一起，披着床罩扮演和尚，口中念念有词。

他自幼聪慧异常，像任何旧式笔记小说里的公子哥，生于金玉，天赋异禀。甚至他的出生都像极了《红楼梦》里的贾宝玉，

据说诞生时有一只喜鹊衔来了松枝，家人都视之为祥瑞。

聪明人往往背负着更多的期许，这是一件毫无道理而又理所当然的事，我们会将自身不能得到的美好寄托在旁人身上，美其名曰希望。这一切只因对方具备能力，所以他承载了实现你我希望的责任，这是无形的下意识的道德绑架，但无人察觉，我们只会在希望落空时恨恨地抱怨，“你太让我失望了”。

李叔同承载了李家的“希望”，只因为他聪明。一个生来不平凡的人，似乎要有所成就才配得上那样的传奇色彩。

李叔同五六岁便启蒙了，跟着兄长文熙读书，并学习日常礼仪。文熙对他的教导很严，这渐渐养成了他沉默寡言的性格。8岁时，他正式拜师，入了学堂，念四书五经，也学金石书法。到了13岁，他学习书法已经小有成就，人人都知道李家有个早慧的少年郎。15岁时，他写出了“人生犹似西山日，富贵终如草上霜”的诗句，声名鹊起。

这时，他的叛逆期不约而至。

李叔同腻烦了经国济世的“正经”学问，他不愿走学而优则仕的路子，反倒是迷恋上了诗画戏曲这类玩意儿。他三天两头往戏园子里跑，有时还客串个角色。当时天津最有名的是“天仙园”，当红的角儿是杨翠喜，李叔同也不怕人议论，和她来往密切，两人切磋唱腔和身段，唱完了戏，他再提着灯笼送她回家。

他骨子里有一股贾宝玉似的“混世魔王”的劲儿。

“百日维新”时，李叔同18岁，他刻了一方私印：“南海康君是吾师”，以此明志。政府认定他是叛逆之党，于是，他带着母亲远走上海。

张爱玲曾经说：“不要认为我是个高傲的人，我从来不是

的，至少，在弘一法师寺院围墙的外面，我是如此的谦卑。”有才之士，自然具备骄矜的资本，尤其是这种少年成名的郎君，骑马倚斜桥，满楼红袖招，举手投足无不倜傥。

在李叔同面前，大概很少有人能高傲起来，他就是传奇。

他是大家公子，如玉如珠，腹有诗书，翩翩风姿令人倾慕。他又是江南的青衫过客，江湖载酒，挥毫泼墨，章台走马时撩拨了帷幕后的琴声。他更是细雨骑行的侠客，儿女情长，若有不平便拔剑。

那是他最恣意的时光，就像繁花热烈，开在三月。

来到上海的李叔同年轻才盛，很快崭露头角，他加入了当时的文艺团体“城南文社”，也因此结识了城南草堂的主人许幻园。许幻园出身富贵，为人慷慨，一度是上海新文学界的领军人物，而李叔同因为文章不凡，每每夺得文社魁首，让他倾慕不已。许幻园特意延请李叔同来许家居住。于是李叔同搬到了城南草堂的后院，挂了块“李庐”的牌匾，自此，两人毗邻而居，和睦相处，感情也日益深厚。

除了许幻园，张小楼、蔡小香、袁希濂等人也和李叔同交好，他们个个都是清章才俊，当时人称“天涯五友”。

那真是一段好时光，白马轻裘，书生意气。他们吟风弄月，流连歌舞，出入各种烟花艺馆，日子风雅而悠游。

林语堂说：“李叔同是我们时代里最有才华的几位天才之一，也是最奇特的一个人，最遗世独立的一个人。”

他是真正的天才，琴棋书画，诗酒歌茶，样样都精通，而且成就不俗。

1907年，李叔同登台表演话剧《茶花女》，他饰演女主角玛

格丽特，舞台的布景设计、化妆、服装和道具开风气之先，反响巨大，一时万人空巷。他还是中国第一个话剧团体“春柳社”的主要成员，此后陆续改编出演了《生相怜》《汤姆叔叔的小屋》和《黑奴吁天录》等，无不引发热烈的追捧。

在音律上，李叔同的造诣也不俗，他是国内最早从事音乐创作并成果斐然的人：主编了中国第一本音乐期刊《音乐小杂志》，第一个用五线谱作曲，第一个在国内推广钢琴，第一个引进西方乐理。

其实，一曲《送别》足以窥探这个男人的音乐天赋，他的细腻与哀婉，他如诗人般的多情，他信手拈来的才气，在这首曲子里一览无遗。

李叔同的绘画相当出色，素描、水粉和油画都擅长，当他启用裸体模特时，舆论哗然，这是前所未有的事。至今我们还看到他留下的一幅《裸女》，画中是他的爱人，身无寸缕，圣洁如同玉雕。

他最为人称道的是书法，自小习艺，笔耕不辍，犹如浑金璞玉，可见质朴风骨。

这每一桩，落到旁人身上，都堪称才子，而李叔同却是爱一行，精一行，是个十足的全才。

才华对男人的增值，就像一支口红给女人的安全感，尽管我们并不愿承认自己缺乏魅力，无人时素着脸，但人前还是烈焰红唇地出现。

李叔同完美得近乎不真实，除了才华横溢，家境富裕，他本人也是眉目清华，俊朗如珠玑。他留下不少照片，早期都是英姿少年，白净而瘦，神色间傲气凌云。

如果按着才子的套路走下去，李叔同或许是游戏人间的李白，诗酒平生，寄情山水；又或许是悠游纵情的贾宝玉，空有诗情画意，不懂众生芸芸。但他毕竟没有走那条路，他说：物忌全胜，事忌全美，人忌全盛。

1918年，李叔同在杭州虎跑寺剃发为僧，法号弘一。

倘若将李叔同比拟成一本书，再多的言词都诉不尽他这前半生：有诗歌的深情与婉丽，有散文的悠然，有小说的跌宕起伏，有曲辞的曼妙。他的精妙却不仅仅如此，纵使费尽言语，也难以描摹出他风华的一二。更让人叹为观止的是他同样不凡的后半生，在浓墨重彩之后，他书写了另类的传奇。

我忍不住多花了一些笔墨来写李叔同情爱之外的人生，他是那样的耀眼，一如夏日的初光，再一如你我心中得不到，又放不下的过往。

很难不爱上这样的男子

才子向来不缺乏爱慕者，尤其是李叔同这样天下无双的才子。

李叔同的妻子俞氏大他两岁，是天津某个茶商的女儿，由李叔同的母亲做主，20岁时嫁给了他。

在28年的婚姻中，他们相敬如宾，先后生了两个儿子。

老妻稚子，这显然不是李叔同理想化的生活，此时的他还是意气风发的，家庭只是一小部分，他更多地将心思放在诗书风流，指点江山上，身边倚红偎翠。

1905年，李叔同的母亲过世，他从富贵悠闲的日子里清醒，决定东渡日本留学，去寻找另一种人生。

李叔同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东京美术学院油画家，专攻西洋油画，这时他遇到了他的第二任妻子。

关于这位日本妻子，坊间传说纷纭。有人说她是李叔同房东的女儿，有人说她是模特，也有人揣测她是李叔同的校友，她甚至连确切的名字都没有留下，李叔同在信中称呼她为诚子。

可以确定的是，她是他的模特，他以她为原型，创作了大量的裸体画。

做人体模特，这在当时多少有些异类，况且李叔同还是一个并不熟悉的异国人，诚子必然是出于对他的信赖，又或者是对艺术热爱至极。这不是一个庸俗的姑娘，她热烈而美丽，是他灵感的缪斯，樱花飘落如雨的时候，他们顺理成章地相爱了。

李叔同在日本生活了6年，诚子始终左右，1910年，他回国时，她义无反顾地选择了追随。

此时的李叔同洗去往日的铅华，不再迷恋风月诗画，而是投身教育。他北上天津执教并创办报刊，后来又南下浙江两级师范学堂，出任绘画及音乐老师，寓所不定，诚子被他安置在上海。

纵观那些李叔同爱慕过的女子，我们不难发现，他喜好聪颖灵气之人，对精神的渴求多于情爱的欢愉。可是，他本就曲高和寡，从杨翠喜、李莘香，再到诚子，也许没有人能真正抵达他的内心，与他并肩。

其实不止男女情爱，朋友也是如此。正如丰子恺所说，他（李叔同）在文艺的园地转了个遍，无一不通，最后落得独孤求败的下场。旁人尚且在物质与精神层面挣扎，他则开始审视灵魂。无人能指引他，于是他投身于博大精深的宗教。

39岁的李叔同选择了出家为僧。

消息一出，舆论哗然，很多人始料未及。诚子带着他的幼子赶到虎跑寺，他不肯相见，只是托人带信给她，安排朋友送她回国。

他是决心皈依佛门了，将自己往日珍藏的书籍字画和印章悉数送给朋友，闭关谢客，专研佛法。他也四处云游，在杭州、温州、绍兴等地往返，却非佛事不做，非佛语不说，非佛经不书。

从锦衣玉食的公子变为粗茶淡饭的闲僧，他安之若素。

李叔同滞留宁波时，曾经在夏丐尊家里小住，他过午不食，仅有的一餐也很简朴：一碗米饭、一道咸菜和一杯白开水。夏丐尊不忍，问道：“一碟酱菜，你就不觉得太咸了吗？”李叔同答道：“咸有咸的滋味。”“那白开水就不嫌太淡吗？”“淡有淡的滋味。”

夏丐尊见他清苦，送给他一副白金水晶眼镜，他转而送给了泉州开元寺，让他们卖了钱去筹集斋粮。

一枝见佛性，一叶见禅心，他就是那夜半时分的天边月，光华满地，无人懂，却慈悲。

1928年，刘质平、丰子恺等人共同集资在白马湖修筑了“晚晴山房”，供李叔同居住。